

越縵堂日記

第二冊

孟學齋日記甲集



首集下

癸亥冬十月甲戌朔晴還德和錢鋪銀五十兩。息銀十四兩。尚欠五十兩。更
立券予之。自昨日畢。計儲抵還南城相國銀二十四兩。自此宿
責稍輕矣。閔郭頻加金石例補二卷。共六十羅。有祥伯自序
及仁和汪選機序。其書多與梁諫養志銘廣例暗合。而不及梁氏
之賅備。果未成于嘉慶丙辰。此亦成于嘉慶辛未。蓋尚未見梁氏
之書。然梁氏廣本自序記元諸家碑集。此書僅及六朝而止。較內謹
嚴。以附攷證。亦多不焉。又樗園銘夏銘二卷。多論說部詩詞之字。
亦有可缺。子蕐來。秦鏡珊來。不值。以省三來。不值。同子蕐詣。

其腐若修蓮舟小計一借蓮舟泊錢秋舫小生遂至沒有三家茶話

而歸 子茂來夜談 重刊鈔本石曝書雜記 廿二日傳錢四十

邱鈔以陽腔寄少卿劉岷為太常寺少卿

初言乙亥先王母倪太恭人忌日 晴 昨夕更立五十五卷卷與錢僧

去後忽念卷中五十字似不作伍拾恐其添一筆作千終夜不釋今

日更書卷進換多未則因作伍拾不誤也自天心神顛倒因題生妄

因妄生事此亦近來跬步顛蹶造政造慮為此而与此輩周旋尤

宜慎重志子才錢詩吟刻風波有萬重政謂此等事耳 心小紙

紙件分詞碩卿子蕁秋來乞臣皆有小事 以銀二兩買狐袍一

件。計有生三十五年。未嘗買山物。字居皆用。先大夫舊服。或兄
弟易衣。又應酬稀間。里族祭祀。皆用便袍。加外褂而已。自某京師
道。從益寧。同出門。以借之友人。今日始真此。雖臍面。鞞皮。然生
平第一舉也。此片改錢秋訪。離平。光還二。晡。以。小。游。麻。肆。
買。乃。孫。頤。谷。讀。去。性。錄。兩。本。共。七。卷。計。錢。九。角。又。汪。容。甫。述。字。一。本。其
子。壽。好。此。刻。凡。內。篇。三。卷。外。篇。一。卷。補。遺。一。卷。別。錄。一。卷。較。阮。傳。微
所。刻。文。加。倍。而。字。極。工。此。本。紙。印。尤。精。計。鈔。三。千。又。兩。本。皆。已。購。之
累。年。述。學。求。之。尤。亟。今。始。如。願。惜。而。未。得。汪。氏。學。行。記。耳。又。以。錢
一。千。買。江。鄭。堂。國。朝。學。師。承。記。四。本。凡。八。卷。附。國。朝。經。師。經。義。

目錄一卷。以四千四百餘種。沈補堂藏板。集四本。凡十四種。皇清經解開
源錄。皇清經解提要。羣芳提要。讀經如面。讀易如面。周官識小。
左官異神異。羣芳雜錄。讀史雜記。袁浦札記。秋陰雜記。仿今言。
美村文鈔。黃邨學吟。由地缺仿今言一種。自羣芳提要以下七種。皆
零。如葉。但屬未成之書。其門弟子輩。少鈔最成帙。王庶常請假
序言。其本欲做國學紀綱。知係之例。蓋粹羣言。勒成書。以老病
而不克。竟不誣也。皇清經解開源錄。及提要兩書。亦尚有缺略。補
豈蕭山人。名。以諸生終。其卒在道光末。予家所付元本。其人名。
平。豈。初。為。予。述。其。著。書。沈。寬。甫。兄。弟。後。稱。道。之。寬。甫。兄。弟。為。

予姓行。曾從柔業。其也。今日乃重書。將新圖之。始予之湛然學。
學。又工語言。卿有經儒。以此而不知。良可愧矣。寬甫又言。其族兄弟。
楷。字樸巢。既傳補書之學。要知予字保萬。必青蔡。古學入學。皆第。
一。年少力多。家任忠志。尤善精說文。著書有說文述讚。一。每字。
各系一贊。皆以四字法。隱括音形象義。引證經典。惜未寫定。常。
賦校脫時。讀書不綴。或問之。笑曰。此時不讀書。更何待。日行百。
里外。衣食養母。盛寒暑不綴。竟以困死。博南寬甫言。保歸授書。
遺予。時以寄予。寬甫并乞予作傳。故先附記于此。又以銘。八。又。又。
湯修業。賴在。高文集。兩本。凡文三卷。詩六卷。前有包世臣序。修業。

字羽庵。武進人。平詩不足。文亦多法。惟此論禪序。紀多因掌故。尤詳于常州文獻。又買陳樹所著樵齋詩集。氏傳疏證。毛傳鄭義。改字說。禮學。注說三種。不成。錢珊來。言已改捐。湖南知縣。錢珊本已由郎中捐廣東知府。頃以科歿。須補。飯銀。乃降就縣令。屬事。為生政。捐印信一紙。錢珊風神修短。有王謝子弟芝蘭玉樹之狀。予姻誼本疎。而稍傾懷抱。今相別五年矣。天涯重晤。甚感殷勤。惜以園中捐事。為有甫友芝款密。連染貽累。宦橐已空。故錢珊乞計。幸以。以養二老。不為長檣高第。京洛聯翩也。予自入都。以遇客。忘為三代。來此建事。皆素食。遇太夫人生日及己生日。必然。今日為祖

母忌日。自昨晚蔬食。至今晚。受菜味。赴亨。不勝下咽。遂即食肉之。

以肉汁論主傷

唐世士大夫。遇有忌。素服受吊。金制百官。遇祖父母并父母。俱

忌日

信假一日。是前代甚重此禮。今則江南人多行斯祭。然惟侈牲醴。

盛肴饌。親戚笑語。或同于飮食宴會之事。而皆祖教宗之志。尚

微寓其中。且懸像以瞻。客貌序。以別長幼。高姻以之聯。疎族

以之合。予每與戚族。斯祭衣冠進退。相形。勇然。誰非古制。尚有

典型。而北人。則多廢不舉矣。在閩。陽明廣賴古而集。至于忠

肅。為郡城隍神。陳果仁。此忠臣神。薛方山。掌察柳王。祀神神。吳

後菴。与唐順。唐爭飯。送神。以黃志。諸汪文。高傳。文。書李。怒。出集

後書吳汝庵奪情論後書丁自庵先生乾學字傳成。与朱面厓學

士珪論明史綱目于王節愍之杖信。惺如荃信。陸稼亭先生少信。鄭

董庵鄭信皆考据精確。持議平允。于如鄭鄧申雪尤力。言此作

有鄭事傳信錄四卷。是集以載有鄭荃陽冤獄辨五首。信信歸序

一首。又考劉念臺先生年譜以三首。亦為荃陽而作。同年譜中亦編荃

陽事有未確也。反覆詳考。多疑不決。而亦皆荃陽父子之情才取禍。

又謂念臺年譜中法強出劉氏收人之筆。非伯繼原本論亦近。隱自來名

士取禍之酷。亦近荃陽。且荃陽以孽魏園削官。而以此禍于思陵時。

尤可駭異。予昔歛南雷又雪中鄭荃陽荃表。前雪甚力。又因北

以此裁竹畚鍤至及三千八百刀之事。極為酸鼻。而北略又言吳淞
零肉。京師藥肆中競買之。以五十年前為文幸之身。一旦盡為藥料。
語涉諧戲。而此言者。殊平人心。今日湯氏諸父。卷陽地下。可告無恨
矣。猶廣文亦願此一事。便足自休。耳。忌祭說。生日。祭說。及家祭
管窺五印。畫情約禮。亦多先為我心。五更疾。或勸復止。

初三日雨子晴連日天氣稍和。以結局片。知前月分得銀十八兩四錢

五分。除抵抵十兩三錢七分。外。得銀八兩八分。自五年苗黃却梅山下
田三十畝。今日以此微利。而一月之內。尚負百金。周城弟兄。臨人至
是。可歎也。付送銀人錢。又付王福隨封錢二十文。謝囉高未付。

王福常用餉十二千六百文。計自五月迄今。以付茶餉煤米之費。不下二千矣。尚欠十四千。不能還也。幫弟欲再此片條還錢秋訪。孤來銀四兩。以秋訪後。子菴來在談。

初四日丁丑午晴。早起無鏹火。忍寒以印。幸編印就。以購。欣然。

自意。訪碩卿小談。并修幸芝。夜擁余閱。學師承記。江氏文。少剪。

裁。又不免門戶之見。平述諸君。身里事蹟。著作。亦有舛漏。然謹守。

學。不索一字出入。殊有班氏儒林傳。藝文志。家法。如陸氏釋文。叙錄。等。

書。此為比肩。遠文。殊事。六多藉以改見。誠有功于諸儒矣。五更疾動。

即。鈔。署山東巡撫。閣教銘。東。東省軍事漸息。請回籍終制。詔切。

責不許

治臨宋逆未獲。逆川卻峰好匪未請。不乃意國護卸。且該署掛手到省收。滙陳兵國橫禁。謂宜認真整飭。並有一事未善。即一日不致偷出。之語。該署掛

任事半年。捐心自同。此整飭者。果信而耶。乃稱軍機已清。軍旅已息。故亦抄佈之詞。夫失。朝廷將任之意。著傳旨申飭。同官。苗逆猖獗尤甚。朝廷蓋欲要諸剿殺。錄此。請或意國。理也。

初五戊寅。霧陰。

教奎南東。招今。晴。小飲。

北平。改奎南。當飲。政

理。卷送去。詩。彙。宋。高。久。一本。致。呈。恭。送。去。猶。廣。又。集。兩。本。政。碩。

卿。借。袍。鞋。

晴。訪。廠。市。買。京。口。新。刻。宋。本。素。向。一。部。價。十。五。

千。郝。津。山。海。經。一。部。價。四。十。俱。贈。之。文。集。查。考。栗。石。姓。又。以。入。郝。

汝。日。記。六。本。汪。刻。題。高。讀。中。志。六。本。阮。加。布。帙。以。傳。學。師。承。記。及。郭。

頻。伽。室。石。例。補。等。三。種。阮。裝。釘。借。予。括。訪。蓬。舟。子。茂。昆。仲。間。

話。留。夜。飯。臣。子。茂。借。傳。學。師。承。記。宋。學。師。承。記。三。卷。隸。經。文。四。

卷續韓文一卷。皆江節甫先生雜著中物也。二更歸。 召景蘇

復允居借補褂。彭殊碩。仰借袍。韓 夜拂衾。閩江節甫國朝

宋學淵源記。上卷自孫奔達。刀包。李中孚。李因篤。孫若犀。常州人。張休

字仲誠。實克勤。字修。劉原保。姜國霖。字重一。孫景烈。十人。為北方之學者。
上蔡人。板城人。

下卷劉灼。鍾孔堂。邵曾可。字子唯。張候祥。朱用純。沈昀。謝文持。應枋

誼。吳慎。字徵仲。施璜。字虹玉。張夏。字秋紹。趙璣。高金。顧培。錢民。字子仁。
歙人。休寧人。

勞史。朱澤澧。向濬。字荆山。山人。先達王文成。汝人王行九。講良知之學。為輔仁會。汝著

黃商鄉。字景時。任德成。字魯元。鄧元昌。二十一人。皆南方之學者。但取躬行實

踐。不墮二氏。不攻擊門戶。而揚文正。魏果敏。李文貞。熊文詒。張清恪。朱

文端楊文宣、孫文宣、蔡文勒、雷烈憲、陸清秋、陳文恭、王文端、諸公皆以

國史已有傳故不錄。末附記沈國棟、史孝威、王朝式。字聖如山、陸人沈國棟弟、子當與撰、人社平子、順治初

薛起鳳。前南宮位、業故稱薛青同師。羅有高、汪偕。前南宮位、業稱汪家慶師。彭紹升、程在仁、八人皆

以學涉禪理。而徐政不滿于臺山。謂平為宋儒之學不及道原。宋道原、字都人、歸

西方之教。不如此月。肄訓詁之學。不如此載太史。文句吾不知也。

初六日己卯晴爽。木風。終日不止。上午雪。早訪葉忱、舅氏家賀越。

州娶婦。晤桑柏高侍郎。李花農郎中。致文馬春陽、陳珊士、李仲

京、鄭小松、刑部諸君。偕柏翁春陽仲京、花農訪婦家鄭氏迎款。

人午偕仲京、贊花楊神、哺後歸。歸于菰片。以慎。高初二日天津。

去。以淮南牛以記。綜一部。加評點。胡梅卿郎中東請。初。官舍。

飲。之。此片。選。卿袍。終。夜。方。風。

初。七。日。庚。辰。大。風。市。舍。院。以。疾。發。始。用。爐。此。片。改。子。花。改。作。

政。務。永。連。日。為。商。城。助。國。實。錄。頗。不。得。暇。夜。風。金。卷。

郎。鈔。杭州。將軍。前。尚。書。伊。勒。東。阿。病。故。詔。旨。褒。惜。其。將。軍。例。賜。

卹。以。工。部。右。侍郎。國。瑞。為。杭州。將軍。

該。翰林。院。侍。講。學。士。衛。榮。先。補。授。山。東。濟。東。太。武。臨。道。

初。八。日。辛。巳。晴。風。止。稍。和。劉。沈。補。主。皇。清。經。解。淵。源。錄。一。卷。皇。清。經。

解。提要。冊。卷。俱。舛。創。未。成。尚。多。漏。略。其。所。發明。亦。似。僅。括。四。庫。

提要為藍本。於江氏處為古人注者疏。程易時通藝錄諸政不
滿之者。而引論語曰君子多乎哉不多也。亦未諦當。多能之多。猶藝
事。與多學而識之多不同。聖功之要在由博反約。以多學正君子政
力之始。江氏之考。程氏之禮。誠未免繁碎。然自是考內名家。不可輕
議。補遺。誠江氏為博士買駝。論程氏家法。小記喪服。三微記等。以記名集
為儲佳不宜。皆有該病。至誤以沈果奎周官福田考為齊次凡。以作
或子不辨眉睫矣。午。後。出。門。后。持。鏡。照。面。訪。王。蓮。華。戶。部。張。楊。
相。甚。親。察。似。不。值。回。訪。皖。湖。玉。廠。肆。長。成。堂。買。說。文。斟。詮。一。部。
價。十。六。千。文。即。歸。付。車。錢。一。千。八。百。文。以。平。系。於。中。還。賴。古。書。

集 傍後復偕予語謝惺言訪曉相○同曉相至楊梅竹斜街者
微中桃葉朱九香太僕家遺婢也○面如幼月○菱蓮閨然殊不宜
添香侍研矣○晚偕心齋予偕仲芳等小飲夜分歸○

鄰動○以內閣學士金慶為工部左侍郎直督錢法堂○

詔沈宏富署理貴州提督○

詔已故署福建按察使福建汀漳龍道桂超萬○前在直隸懷城知任
已故分發中江知縣徐台奉○前在湖南蕪湖來陽等縣○皆稱勤卓
著○遺愛在民○著國史館咨行直隸湖南各督撫○詳據該員等政績
編入循吏列傳以資觀感○此左宗棠徐宗幹奏請也○